

证券代码：834811

证券简称：维尔达

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廊坊维尔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1日
- 会议召开地点：廊坊开发区祥云道荣盛发展大厦1幢1单元1701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12日以直接送达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房红记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维尔达：2024年半年度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更好地推进公司审计工作，公司决定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拟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开发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贷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开发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 570 万元，申请贷款 57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 3 年（具体时间、金额、利率、期限及其他条件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以上贷款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提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4 年 9 月 8 日届满，为保证董事会工作正常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房红记、赵赤松、房远哲、步云鹏、刘翌倩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议于 2024 年 9 月 5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廊坊维尔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廊坊维尔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1日